

长春师范大学文件

长师校字（2019）117 号

印发《长春师范大学关于开展 2019 年 网络安全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长春师范大学关于开展 2019 年网络安全检查工作方案》已经 2019 年 7 月 1 日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长春师范大学关于开展 2019 年 网络安全检查工作方案

为做好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庆祝活动网络安全工作，全面提升学校网络安全保障能力和防护水平，根据省教育厅《关于配合公安机关开展 2019 年网络安全执法检查工作的通知》要求，公安部定于 2019 年 5 月至 9 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为期 5 个月的网络安全执法检查工作，通过网上远程技术检测和渗透测试，查找网络安全漏洞和隐患。为配合公安机关做好本次网络安全执法检查工作，学校决定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网络安全检查工作，方案内容如下：

一、工作任务目标

围绕建设网络强国、维护国家网络主权和网络安全的总目标，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网络安全工作的重要批示精神和《网络安全法》的工作要求，坚持“以查促防、以查促管、以查促建”的原则，落实网络安全主体责任，明确责任分工，抓好工作落实。本次检查旨在全面摸清全校各单位（部门）网络安全状况，排查、整改网络安全漏洞隐患，不断提升网络安全防护意识和综合防护水平，加强网络安全监测预警、信息通报和应急处置能力，坚决防范重大网络安全事件事故发生，切实保障学校网络信息安全。

二、检查范围及内容

（一）检查范围

本次网络安全校内各单位（部门）自检时间为 7 月 2 至 8 日，学校拟于 7 月 10 日开始在全校范围内开展网络安全检查工作。

检查范围对象为：

1. 校内各单位（部门）网站和应用系统、媒体平台、移动 APP 业务系统。

2. 对互联网开放访问的网站、含有重要数据和师生个人信息的系统。

3. 学校公共区域 LED 电子显示屏系统和电视视频、广播系统。

（二）检查内容

1. 落实网络安全主体责任情况。各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是否为本单位网络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是否成立网络信息安全工作小组，明确本单位各信息系统（网站）、网上综合应用平台、移动 APP 业务系统运行维护具体责任人。

2. 信息系统（网站）、网上综合应用平台、移动 APP 业务系统使用基本情况和安全工作情况。校内各单位（部门）网站是否通过学校统一的站群系统发布，发布内容是否监管到位，是否存在未在学校站群系统平台运行的网站，是否存在“双非”（非学校域名、非学校 IP）网站和系统，“双非”包括各单位自行委托公司或个人设计制作的网站、购买或定制开发的系统、各类云平台服务（微信公众号第三方平台等），且托管在校外网络运行的系统。

3. “僵尸”网站（系统）、失效的外部网站链接及部分阶段性使用网站等。各单位（部门）是否存在处于无人管理状态的“僵尸”网站（系统）、失效的外部网站链接（友情链接）等，已经处于无人管理状态的网站（系统）是否及时进行关停，对于使用频度不大、阶段性使用的网站，是否采取非工作时间、寒暑假、

节假日关闭运行的方式。

4. 网站和信息系统的账号管理弱口令等问题。各系统的所有用户是否定期修改密码，密码长度和复杂性是否符合安全要求，密码账号管理是否严格规范，是否存在公用管理账号，特别是网站和信息系统是否存在连接数据库账号弱口令问题。

5. 重要数据和师生个人信息保护问题。重要数据和师生个人信息在采集、存储（含缓存）、传输、使用、提供、销毁等环节是否存在信息泄露、存储在公共云盘等情况，信息系统使用的数据库和应用软件补丁是否及时升级，是否严格落实数据访问权限管理。

6. 网站和信息系统建设、运维服务的厂商及人员排查情况。是否存在企业人员违规私自存储或缓存学校相关信息系统业务数据，是否签订保密协议，防范人员安全风险，重要数据和师生个人信息批量拷贝、导入导出操作是否指派专人全程监管操作过程，是否使用开放无人值守的远程控制方式。

7. 建立信息安全定期巡检制度情况。对于重点时期和重要节假日等敏感节点是否实行值守制度，是否指派专人对本单位信息系统（网站）、网上综合应用平台、移动 APP 业务系统进行定期巡检。

三、工作任务分工

为切实做好本次网络安全检查工作，现将工作任务分工如下：

（一）学校办公室负责学校网站群平台安全、微博、腾讯 QQ 公众号等安全检查工作。同时，负责协调校内相关单位（部门）完成公安机关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

(二) 党委宣传部负责组织学校网络舆情管控、公共区域 LED 电子显示屏系统和电视视频的检查工作，负责学校微信公众号、论坛、公开留言板等信息监管工作。

(三) 网络中心负责网络与信息技术安全保障、网络安全等级保护评测和重要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定级备案工作，负责网络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应急预案制定与实施工作，负责校内各单位（部门）应用系统漏洞检查等工作。

(四) 校内各单位（部门）负责本单位信息系统（网站）、网上综合应用平台、移动 APP 业务系统安全情况的自查工作，撰写自查报告，成立网络信息安全工作小组，与学校签订《网络与信息安全责任承诺书》，填报《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台账》等。

四、材料报送要求

(一) 校内各单位（部门）要撰写自查报告，自查报告应重点总结自查工作组织开展情况、自查工作内容、网络安全存在问题、整改情况及网络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

(二) 各单位（部门）提交自检材料内容：

1. 各单位（部门）网络信息安全工作小组名单 1 份，名单应明确组长、副组长、成员和网络安全工作具体责任人，需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

2. 《网络与信息安全责任承诺书》1 份，见附件 1，需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

3. 《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台账》1 份，见附件 2，需部门负责人签字并加盖部门公章。

4. 网络安全自查报告 1 份，格式见附件 3，字数为 500-1000 字。

以上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请于7月8日前报送。

联系人：郑 义，邮箱：zhengyi@ccsfu.edu.cn

联系电话：86168606，办公地点：理科实验楼301室。

（三）学校网络安全检查材料由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组织相关部门向长春市公安局网安支队报送。

五、相关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落实工作责任。学校高度重视此次网络安全执法检查工作，本着“谁主管、谁负责”，“谁运维、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推进网络安全执法检查工作。学校将成立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网络安全工作的宏观调度、工作推进和监督检查等工作。各单位（部门）要以此次网络安全检查为契机，加强组织领导，精心部署，全面细致开展检查，深入查找安全问题和隐患，确保检查工作不走过场、不漏环节、不留死角。

（二）即查即改，确保检查成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整改，因条件不具备暂时不能整改的问题应采取临时防范措施，保证系统安全正常运行，并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风险研判，制定见效管用的整改措施。

（三）管控风险，强化纪律要求。此次检查要严格执行学校工作纪律要求，强化风险控制措施，制定周密的应急预案，切实增强广大师生网络安全防护意识，提升网络安全应急处置能力。

- 附件：1. 网络与信息安全责任承诺书
2. 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台账
3. 网络安全自查报告

附件 1

网络与信息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进一步明确网络与信息安全责任，确保学校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条例》等法律及文件精神，我单位（部门）郑重承诺严格落实以下工作并承担相关责任：

一、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维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校内各单位（部门）是本单位网络安全工作的责任主体，部门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网络安全的第一负责人，严格落实网络与信息安全责任制，并安排专人负责网络安全工作。

二、明确本单位（部门）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职责和任务，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任务，将网络与信息安全职责分解、落实到具体岗位和具体人员。

三、主动配合公安机关及学校组织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及时查找本单位（部门）网络与信息安全存在的隐患和漏洞，对涉及到重要数据和师生个人信息的系统在采集、存储、传输、使用、提供、销毁等环节进行严格监管，对系统登录和数据库登录存在弱口令、未授权访问等问题进行认真排查，对薄弱环节和潜在威胁采取措施进行整改，确保网络与信息系统运行安全、数据安全。

四、制定本单位（部门）网络与信息安全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处置流程，加强人员队伍建设、人员培训和应急值守工作，与学校相关部门联动，在发生网络与信息安全事件后能够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进行快速妥善处置。

五、认真执行国家、省和学校网络与信息安全工作要求的工作事项，如发生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问题，造成损失和影响的，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承诺单位（部门）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19 年 7 月 日

附件2:

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台账

单位名称（盖章）：

部门负责人（签字）：

填报人：

联系电话：

表一：

网站及公众平台信息统计表

平台分类	名称	平台IP和域名	平台所在位置	平台信息安全管理员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
二级网站							
微博、微信公众 号、论坛、 公开留言板及 其它在互联网 上的交互平台							

说明:

1. 该表的格式可根据实际上报信息内容自行修改:

2. 报送方式: 以上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请于7月8日前报送。联系人: 郑 义, 邮 箱: zhengyi@ccsfu.edu.cn, 联系电话: 86168606, 办公地点: 理科实验楼301室。

表二：

网络应用系统信息统计表

系统名称	系统IP地址和域名	系统运行所在机房	系统用户范围	系统是否正在使用	系统购置时间	系统开发公司名称	系统账号管理及权限分发负责人	系统信息维护负责人	系统运行数据备份负责人	系统网络安全负责人	系统网络安全负责人办公电话	系统网络安全负责人手机	系统网络安全负责人邮箱

说明：
1. 该表的格式可根据实际上报信息内容自行修改；
2. 报送方式：以上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请于7月8日前报送。联系人：郑 义，邮 箱：zhengyi@ccsfu.edu.cn，联系电话：86168606，办公地点：理科实验楼301室。

表三：

自有服务器资源信息统计表

[illegible]

说明:

1. 该表的格式可根据实际上报信息内容自行修改;
2. 报送方式: 以上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请于7月8日前报送。联系人: 郑 义, 邮 箱: zhengyi@ccsfu.edu.cn, 联系电话: 86168606, 办公地点: 理科实验楼301室。

附件 3

网络安全自查报告

一、自查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二、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

三、自查工作具体内容

四、网络信息安全存在的问题

五、问题整改情况

自查单位：

上报时间： 年 月 日